

证券代码：831491

证券简称：佳音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91	佳音王	2025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 1 栋 A 座 11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五）审议《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六）审议《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七）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以及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担保和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公司及关联方向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 7；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与会股东于会议召开当日在会议现场登记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 1 栋 A 座 1102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小亮

联系电话：0755-336006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